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对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进行了修订； 2、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发行股数、发行完成后控股股东持股情况等进行了修订
释义	“释义”	对“发行”、“预案”、“定价基准日”等的释义进行了修订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进行了修订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情况进行了修订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化情况”	1、对本次发行前后股东结构进行了修订 2、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即期回报率的摊薄影响进行了修订
第五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增加了《公司章程》的修订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最近三年分红情况”	增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分红计划

除上述主要内容修订外，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

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7 日